常州邮政物流枢纽中心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和建筑材料试验项目招标公告

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常州市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拟就"<u>常州邮政物流枢纽中心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和建筑材料试验项目</u>"以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现邀请合格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前来投标。

- 一、招标项目信息
 - 1. 项目名称 常州邮政物流枢纽中心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和建筑材料试验项目。
 - 2. 项目编号: JSCZCG-2024-126
- 3. 招标内容:本次采购内容为常州邮政物流枢纽中心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和建筑材料试验服务。检测项目及内容以满足现行质量验收规范、现行质检验收规定、工程质量目标、能效测评所需的相关检测及发包人提出的检测项目要求的前提下,包括但不限于:①见证取样检测(水泥物理力学性能、钢筋力学性能、砂石常规、砼及砂浆强度检验、简易土工、混凝土掺加剂、防水材料、沥青等所有常规检测项目的检测);②专项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含试桩、复合地基检测、自然地基检测)、常规材料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混凝土、砂浆、砌体强度检测、混凝土保护层厚度检测、后置埋件力学性能检测等)、建筑节能材料检测、预应力检测等;③备案检测(含室内环境、室外市政工程、建筑水电、墙体饰面材料、室内装饰材料、防水防火材料、门窗、太阳能、空调、各种胶粘剂、阻燃剂、相关检测等);④为工程验收所必须的其它所有检测服务。
- 4. 建设地点:常州市新北区吕汤路以东、河海西路以南、德胜河以西、龙城大道以北。
- 5. 工期目标 确保能够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每个阶段工作计划中的工作内容, 最终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要求的合同工期完成任务并及时交付招标人使用。
- 6. 服务时间要求:本项目按施工进度需多次进场检测,当招标人通知进行 检测时,中标人必须在24小时内到达施工现场进行检测,保证及时完成现场取 样、出具合格报告。
- 7.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省、市关于建筑工程材料检测标准、强制性标准、设计要求。

8. 本项目预算 35 万元,设置限价:投标报价的最高折扣为江苏省检测规定 收费标准的 70%。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最终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 要求的合同工期完成任务并及时交付招标人使用为止。

本项目不设置分包。

本项目检测规定收费标准按《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和建筑材料试验收费标准》(苏价服(2001)113号)。上述文件均无检测项目收费标准的,参照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监制的《工程质量检测和建筑材料试验收费价目表》中检测项目收费标准。参照时按《工程质量检测和建筑材料试验收费价目表》中检测项目收费标准*中标折扣。

二、投标人资格条件

- 1. 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投标人须为一般纳税人, 能够自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3.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核定项目应同时包含见证取样检测、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 和《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备案证书》,且同时具备省级及以上技术监督部门颁 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资质证书的独立法人(市外企业的投标人,投标时须 提供试验室资质证书及资质认定证书且其核定项目和备案项目必须满足招标要求)。
- 4. 项目负责人、授权委托人均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并确保从投标截止之日 当月向前连续6个月均已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投标时无需提供缴费记录证明,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设工程类高级技术职称,并具有试验检测培训考试合格证书 (或岗位证书)。
- 5. 投标人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本次项目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服务标准。
- 6.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查询地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提供承诺书,采购人将进行核

实,以采购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实信息为准)。

- 7.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 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地址: http://www.creditchina.gov.cn/(提供承诺书,采购人将进行核实,以采购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核实信息为准)。
- 8.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
- 9.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 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 10. 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包括期限及区域)的投标人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且不得分包、转包。

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三、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六章"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 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4 年 8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4 年 9 月 2 日 17 时 00 分 (北京时间,下同)。
 -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办理 CA 证书及招标文件下载: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 https://cg.11185.cn)办理 CA 证书等。流程 注册→登录→【CA 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审核通过后缴纳文件费用(电汇缴费并上传缴费凭证,平台暂无支付功能)→确认报名成功→下载招标文件。CA 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 4008988881 或 CA 客服电话 4007888550 (周一~周五9:00—

17:00)

- (1)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请有意向且具备资格条件的报名单位将投标报名申请表发送至联系人邮箱(794775921@qq.com)。代理机构确认报名材料内容齐全后,向报名单位邮件发送招标文件。
- (2)招标文件售价 400 元,投标人因未按本公告要求,而导致响应失败的, 本项费用不予退还。汇款信息如下:

户名: 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账号: 80500188000081420

开户银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通江路支行

(3)招标代理机构确认报名材料内容齐全后,报名单位需将支付成功的凭证截图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系统,同时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 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1、递交平台、递交时间、签到。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均为 2024 年 9 月 19 日 14:00 (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 https://cg.11185.cn) 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 2024 年 9 月 19 日 13:00-14:00 (北京时间) 现场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和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
- 2、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及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地点: **常州市新北区荣盛锦 绣华府 15 栋三楼开标室。**投标人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并且携带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不影响开标后现场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3、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 https://cg.11185.cn) 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 CA 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使用原投标文件编辑电脑和 CA 证书进行线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 4、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如有不一致,以纸质投

标文件为准)。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包括公章的电子签章及人名的电子签章),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签章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签章)。

- 5、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的【30分钟内】,如投标人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异常或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但解密异常,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 6、出现以下情形时,招标人/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逾期未上传或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 (4)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六、开标

- 1、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3、其它事项:

开标时,请务必使用原投标文件编辑电脑和 CA 证书,进行线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注: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开标大厅解密投标文件均需使用同一把 CA 数字证书。如果投标人使用某个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数字证书加密,需要在开标会上使用该数字证书进行现场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七、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且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江苏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jszbtb.com)、中国邮政官方网站 (www.chinapost.com.cn)、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 (https://cg.11185.cn) 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八、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代理机构: 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荣盛锦绣华府15栋三楼

邮 编: 213000

项目联系人: 陈工

电 话: 18796938213,0519-68952793

电子邮件: 79477592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8月26日

报名信息表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全称		本项目联系人姓名 本项		目联系人电话	本项目联系人邮箱(<u>应答期间联系人电话保持畅</u> 通,并且及时关注此邮箱。)		
开票 <mark>资料信息</mark> (标书费及中标/成交服务费发票:开票所需信息,请确保其正确性,如因填写错误导致无法认证等后果,概不处理退票。)							(普票/专
客商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客商注册地址		商联系电话(固话)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票,默认普票)
							普票
请选择标书费发票领取方式(<mark>如果此项未选择,将默认为投标人自行领取):</mark> 备							
□ 自行领取	联系人邮箱					选择此方式领取的,在发票开出 后,我司将邮件通知前来领取, 因投标人未及时领取发票而产生 的退票一律不予退票。	
□ 邮寄领取	发票收件人姓名	发票收件人电话		发票邮寄地址		选择此方式领取的,邮寄费为到	
						付。	HP HI 94/14/24

|请将以下相关证明材料附于本表后,文件名命名为"XXX 公司报名信息表(项目名称)":

1、汇款凭证; 2、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3、开户许可证。

注:

- 1、黄色部分请务必填写完整。
- 2、应保证提供的本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招标/采购文件的澄清、修 改等)能及时通知投标人,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招标人/采购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 3、本表为代理机构为投标人开具购买招标/采购文件发票时所需信息。如因投标人提供税务信息 错误而导致的开票错误一律不予退票。
- 4、请务必在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将《报名信息表》(可编辑 WORD 版, 本表无须扫描件) 发送至公告中报名邮箱。(邮件名及文件名命名为"XXX 公司报名信息表(项目名称)")
- 5、因增值税发票开出抵扣有效期为6个月,请务必收到邮件通知后及时领取,因投标人未及时领取发票而产生的退票一律不予退票。